

证券代码：300230

证券简称：永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8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永利股份”）分别于2023年11月1日、2023年11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8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2日及2023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4）。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尚未实施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操作。

二、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